

知识产权案件数量增加 凸显司法保护导向效应

## 依法让知识产权得到最大化保护

新近发布的《中国法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状况(2019年)》白皮书显示,2019年,全国法院新收各类知识产权案件481793件,审结475853件,同比上升44.16%和48.87%。案件数量急剧增加,收、结案数量均创历史新高。日益增多的知识产权案件,既是当事人通过司法途径解决知识产权纠纷需求的直接表现,也是社会各界认可司法保护知识产权主导作用的一种体现。那么,保护知识产权,可以通过哪些司法手段让权利价值充分体现?如何依法让权利人的权益得到最大化保护?



## 1

## 惩罚性赔偿让侵权者“痛”

在UC浏览器诉搜狗输入法流量劫持案中,北京海淀区法院适用裁量性赔偿计算方式确定2000余万元的赔偿金额;在广东蓝带集团北京蓝宝酒业公司与河南红火公司等侵害商标权案中,内蒙古自治区高级法院将赔偿数额由5万元提高到100万元,加大了对侵权源头的惩治力度。去年以来,我国对知识产权的司法保护力度持续加大,尤其是惩罚性赔偿制度的运用在各地多有探索实践。目前,商标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虽已确立了惩罚性赔偿制度,但相关规定较为原则,在法律适用上自由裁量的空间较大,具体的适用方法也是目前知识产权审判领域广受关注的问题之一。

4月21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对外发布《关于侵害知识产权及不正当竞争案件确定损害赔偿的指导意见及法定赔偿的裁判标准》。意见确定损害赔偿坚持知识产权市场价值导向,遵循填平原则,体现补偿为主、惩罚为辅的侵权损害赔偿认定机制;提出合理分配举证责任,充分适用优势证据原则确定赔偿数额,并明确在侵害知识产权及不正当竞争案件中均可适用举证妨碍规则。

北京高院发布的意见将推动建立体现知识产权价值的侵权损害赔偿制度,着力破解举证难、赔偿低的难题。根据规定,权利人的实际损失、侵权人的获利、许可使用费及法定赔偿四种基本赔偿计算方法

法虽在适用上存在先后顺序,但当事人可以自行选择一种或多种赔偿计算方法。

专家认为,对法定赔偿标准的确立,将在很大程度上降低法定赔偿自由裁量权的随意性,使适用法定赔偿确定的赔偿数额更加有据可寻。同时,司法机关也要规范地适用惩罚性赔偿制度,既要让严重侵权者付出沉重的侵权代价,大力遏制恶意侵权,也要防止惩罚性赔偿制度的泛化。

在北京高级人民法院民三庭副庭长沙谢珂看来,法官应正确运用逻辑推理和日常生活经验,提高证据审核能力,妥善把握民事诉讼中优势证据标准,科学合理确定损害赔偿数额。

## 3

## 让恶意抢注商标者付出代价

日前,腾讯公司为维护其“王者荣耀”的商标权益,将国家知识产权局告上法庭,请求法院撤销其裁定,并判令被告重新作出裁定。原因为何?记者从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了解到,该院3月17日开庭审理了涉及“王者荣耀”的商标权无效宣告请求行政纠纷案。作为本案第三人参加诉讼,问渠成裕酒业有限公司注册了多个包含“王者荣耀”字样的商标,进而引起腾讯公司维权。

商标恶意抢注现象由来已久,有人就将其作为牟利手段,以此为生。近年来,各地法院依法遏制商标注册恶意申请,积极划清商业标志的界限;对恶意取得的知识产权依法不予保护,倒逼知识产权授权质量的提升。4月21日对外公布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面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若干意见》,进一步强化了对恶意抢注商标的惩治力度。

“非正常申请”现象是专利、商标代理行业整治的“顽疾”。厦门大学法学院教授林秀芹指出,商标恶意注册的特点体现在行为人的主观方面,主观上为明知或故意,违反诚实信用原则和缺乏真实使用意图;客观上主要表现为抢注知名商标,攀附他人商标商誉;为牟取不正当利益囤积商标,占用公共资源;侵犯他人先权利,如对“李文亮”等医生名字进行恶意注册等。据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庭副庭长林广海介绍,近年来,法院通过案件裁判、司法政策、价值引领、案例指导、共建共治等举措,形成了一套组合拳,全面严格惩治恶意抢注商标,让恶意抢注商标的当事人输了官司又赔钱,谁违法谁就必须付出代价,坚持“商标是为了使用,不是为了炒卖”的价值导向,对恶意抢注商标,转让牟利的,依法不予保护,从恶意申请到恶意转让,进行全链条治理,让恶意抢注无利可图。

对于如何规避恶意注册,北京京师律师事务所律师魏剑啸建议,首先要打消抢注商标然后高价转让谋利的念头,应该为了生产经营需要才去注册商标,没有必要且应禁止囤积商标。其次,商标申请之前,应该利用大数据等多种方式进行检索分析,研判拟申请的商标是否是他人已经在先使用且具备一定影响的商标等。经营者要增强自主品牌经营意识,依靠投机取巧难以建立起品牌的忠诚度、信任度、追随度,更无法在市场竞争中长久立足。

(李万祥)

## 2

## 技术调查官帮权利人“举证”

“举证难”是知识产权损害赔偿数额确定难的成因之一。受知识产权特有的无形性及其价值的个性化等因素影响,当事人想要精准计算损失或侵权人的获利,如果没有技术专业的分析和市场价值判断,就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自2019年5月1日起施行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技术调查官参与知识产权案件诉讼活动的若干规定》进一步完善了诉讼证据规则,有效解决权利人举证难问题。根据规定,人民法院审理专利、植物新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技术秘密、计算机软件、垄断等专业技术性较强的知识产权案件时,可以指派技术调查官参与诉讼活动。

据了解,最高法专门组建了全国法院技术调查官、技术咨询专家库,建立全国法院技术调查资源共享机制,发布《技术调查官工作手册(2019)》,为全国法院查明技术事实提供工作指引和范式。各级法院进一步明确各类人员参与技术事实调查的方式,充分运用技术调查的各种力量资源,构建了有机协调的技术事实查明机制。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与江苏省生物医药功能材料协同创新中心签订关于知识产权技术事实调查协作的



框架协议,发挥技术专家的积极作用。上海知识产权法院5年来,技术调查官共出庭461次,出具技术审查意见书和咨询意见书102份,完成技术咨询、参加证据保全、现场勘验等1064件次;专家提供咨询96次;专家陪审员参与审理案件224件;委托技术鉴定案件49件。

技术调查官、专家库的引入,充分发挥了专家的专业支持作用,大大提升了法官查明技术事实的准确性,同时也让当事

人在举证维权中更底气,更有力度。

在审理高通股份有限公司与苹果电脑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苹果电子产品商贸(北京)有限公司、苹果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等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三案中,广州知识产权法院安排技术调查官全程参与技术调查工作,双方当事人也申请了技术辅助人员参与诉讼。经过开庭审理,合议庭在事实基本清楚、技术问题清晰、法律关系明确的情况下积极组织双方调解,并得到双方当事人的积极配合,对促成高通公司与苹果公司达成全球性和解发挥了积极的作用。高通公司最终申请撤回起诉并获准许。

2019年是最高法知识产权法庭运行的开局之年。该法庭作为统一审理全国范围内技术类知识产权上诉案件的专门机构,优化案件审判机制,推进多元化技术事实查明机制发展。法庭统筹全国法院技术调查资源,包括360余名技术调查官,覆盖30多个技术领域。

此外,《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查知识产权纠纷行为保全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以来,使权利人的合法权益得到更加及时的救济临时保全。